

别让灵魂孤寂

■宗文

12月1日,是“艾滋病宣传日”。淅淅沥沥的秋雨,把临近的日子淋得透湿阴冷。说起艾滋病,概念是绝症,更多联想是死亡。四周湿漉漉的,感觉呼吸凝重,心情有点复杂,有悲悯、有恐惧、有憎恨、有痛惜……天空在哭泣。

去年,我的脚骨折了。8月高温时节,我那退休了的老领导携曾患重病的夫人登门问候,尽管走了六层楼梯气喘吁吁,但他俩的真诚让人一见就是气色很好的健康模样。不料,数月后其夫人旧病复发弃世而去,令人扼腕。人生无常。这一年,家里和身边熟识的人群中,都有人走向那寒冷寂寞的世界,他们的音容笑貌宛然,活在亲人们的追忆中。我很想哭,不仅仅为故人,也为天下诸多无助的人生,当然也包括自己的无力和无奈。然而,大多艾滋病感染者的生命尤在,却因为世人的无知或误解,他们生的世界同样寒冷。多少次,那被雨滴溅起的孤寂,悄无声息地重又坠落地面,渗入地下,渗入心底。

在所有的病人中,艾滋病感染者是特殊的,他们很少收到亲朋好友的问候和祝

福,他们甚至必须向最亲近的家人隐瞒自己的病情,他们的灵魂已经孤寂了好多年。即便在每年12月1日的宣传日,他们的心情也没法“阳光”。我想,除了比病痛更严重的孤寂之外,他们是否还有深深的不平?或许,他们中许多人是“咎由自取”,那么,他们中的婴儿呢?在睁眼看世界之前,难道“注定”他们的世界是黑暗的?他们的生命活力从未释放,他们的智慧之光未及闪亮,他们的父母亲人甚至永远也找不见孩子的笑容……这一切,不忍猜测,只有无端的憋闷堵在胸口,让人感到体内有很多地方都非常痛、非常痛,这种痛是莫名的,是非常真实、非常强烈的疼痛。

现实生活中,有无数无欲无求的生命懂得安静地存在和生长。也许,让公众在传统道德标准评判与惩处个人不良行为之间寻找平衡是很困难的。但病患者的灵魂则无论如何不该被轻视和冷落,生命无论如何是应该珍重的。别让患病的灵魂孤寂,对于生命的终极关怀,应该是坚定不移的。

当然,我们已经作了很大努力,已经有了政策保护和许多专业救护,对于患者的病因已

经有了相对客观的认知和体谅,但是,患者还有不敢公开病情的尴尬,还时不时地让人感受了他们身体和心理痛楚的深刻。尽管明星“大使”的宣传效应日盛,可是个人的力量是有限的,普通市民对于艾滋病毒感染者的帮助往往无能为力。假设艾滋病毒感染者只是一颗小小的星星,但仍然向往遥远的苍穹;即使每个市民只是一朵小小的浪花,也会矢志不渝地奔向大海。我们至少可以用温和的眼神、真诚的交流让艾滋病毒感染者取暖,为消解他们的尴尬伸出搀扶的援手。

揣度艾滋病毒感染者心情,他们是否还相信自己明天会好好地活着?他们是否常常在生死两界的接壤处顾盼?尽管世事是复杂的,复杂得那样不如人意。但是,我还是相信人心的纯净,相信人的本性中不失善良,人心的善良会不懈地穿透世俗的偏激,让那一小部分艾滋病毒感染者的生存环境趋于纯净,能帮助他们有力地消解不幸,变得勇敢,勇敢到能够迎接阳光。无论何时何地,无论何种方式,一定不要放弃,记得别让他们的灵魂孤寂。

在丽江犹如八卦阵般的街巷里转悠,发现很有几家门框上的对联是白色的。对联的内容都是表达离开父亲抑或母亲自己不知如何生活、心痛不已的,而横批有的干脆用“哀哉”两字。对联的文字用文言文,而每家的用词并不雷同,很想抄一些下来,惜乎未带纸笔,只得作罢。

出于好奇,向当地市民打听,向出租车司机请教,终于知道个大概,从纳西族人的风俗看,他们很重孝。

举凡父母亡,儿子头戴白布以示尽孝,需10余天,女儿腰围白布10余天,出嫁的女儿也得回娘家住7天尽孝,然后才能回夫家。

戴过白布后,再戴红黑布。

大人亡故的第一年里,在门上贴白联。第二年,贴黄纸联。第三年,贴绿纸联。

周年祭时,需请曾参加大殓的所有亲戚相聚;第二年祭祀,请至亲;第三年祭时,同第一年一样,把所有的亲戚请来相聚同祭。

大人亡故年后到第四年,门上方可贴红纸的对联。

按照规矩,如双亲生有两个儿子,待到小儿子结婚后,父母亲分居,父亲跟一个儿子过,母亲跟另一个儿子过。这恐怕就是孔子说的“今之孝者,是谓能养”。即是儒家指的养亲、尊亲。

在纳西族人的观念中,父母亲是绝对必需尊敬的,有权威的,你儿子官做得再大,在家里必需遵从大人。

由此可见,纳西族人是重孝的,是讲传统、遵循古代的道德规范的。既厚养,又厚葬。但有些做法在今天看来也未必妥当,譬如小儿成家后父母亲必需分居。其实,让老俩口相厮相守在一起,恐怕更人性化吧。

重孝的纳西人

■赵春华



汇龙潭
晓羽/摄

懂憬
■晓羽/摄

HUILONG TAN

昨天,路途中听得“砰”的一声,前面的一辆桑车和对面来的一辆摩托车正面碰撞,摩托车上的两个人随即抛出,后座的女士躺在地上尚能哼哼唧唧,但骑车的男士已没有反应,显然他已魂飞天国了。

转眼间,一个生命就这样在自己的眼前烟消云散,顿时我又一次震动了……

20多年的人生经历中,自己已面对了太多的生离死别,每次都有不同的感受。

孩提时,家门口百十米处便是乡政府的医院,旁边还有一个大池塘。每隔几天,便会从医院传出送别亲人的哭喊,呼天抢地,还见过从池塘里打捞溺水孩子的尸体。从那时,我便惧怕死亡,白天途径那池塘时也走得飞快,

世间万象

面对死亡

■刘杰

晚上我是绝对不敢一个人出门的。

第一次眼见着亲人死亡,是在我8岁时,我的快要90岁的姥姥(妈的外婆)因病去世。她平时很喜欢小孩子,特别疼爱我们兄弟俩,尤其是我。姥姥在即将去世时,要我去她床前再见面,由于对死亡的恐惧,我害怕得哭了,死抱着姥爷不愿挪步。她走了,没能再看我一眼。

我上初一时,班上的一位同学在校门口被一满载砖瓦的拖拉机压过,开车的是我家族里的一个堂叔。当时同学都跑过去看,我只是远远的站在人群外,两腿颤抖,不敢上前。

那时,我有近一年常做噩梦。

人渐渐长大了,经历多了,对死亡的恐惧淡了很多,对人和事的看法也成熟了好多。我不会再为别人的一句话大打出手,也不会再为一个挂心的人而整日生气。面对死亡,我变得更加珍惜自己身边的一切,亲人,爱人,朋友……因为我不想失去他们时留下遗憾,更何况得失往往是一瞬间的感觉而已。

享受人生,珍惜自己,不以物喜,不为己悲,这就是我对死亡感悟。

往事如风

住校生活琐记

■陈恩浩

最近,参加老同学聚会,我们这些两鬓飞霜、一脸沧桑,已经有了第三代的老头老太,聊起初中住读生活的琐事,虽是老话题,却依然津津有味,新鲜亢奋,一片欢声笑语。

50年前,我考入位于上海北郊由私家花园改建的行知中学初中,学校周围一片农田。我们的宿舍是校外的一大间兵营式水泥结构平顶屋,四面临河,进出有座小木桥。宿舍里面30多张双层铺,一律是用木板钉成的,摇摇它还会“咯吱咯吱”作响。白天知了在树上聒噪,晚上青蛙在枕畔鼓鸣。

那时,我们用的是井水。见那些高年级同学把吊桶放下去,手提绳子那么一拉一扣,一桶清冽的水便提上来了,而13岁的我们无论怎样用劲,水桶总是浮在水面,好在同学帮忙,才把水打上来。不过,我们也不笨,很快也掌握了这一“专利”之后,每当打篮球大汗淋漓,我们就来到井旁,提上一桶桶的凉水,痛痛快快地从头浇下,顿时浑身舒坦爽快。

那时,不管男生女生,都是自己洗衣服。每到傍晚,大伙便端着清一色的搪瓷脸盆,来到那口井边,一字儿排开。板刷刷衣服的“嚓嚓”声,嘻嘻哈哈的谈笑声此起彼伏,我们不但一点儿也不累,还很开心。虽然,小男生洗出来的衣服常常仍是“劣迹斑斑”,让人不敢恭维,但总是自我安慰:“比不洗干净嘛!”

那时,夏日放学后,我们冲着小鱼小虾来到河畔。靠近河岸水位较浅的位置,有许多大大小小的水坑,这里面藏着小鱼、小虾,还有甩着尾巴找妈妈的小蝌蚪。要是一不小心踢开一块石子,说不定还会窜出一只横冲直撞的螳螂或螃蟹来。我们埋头与这些小家伙们斗智斗勇,想把它们装进水桶好好逗逗,试试螃蟹的蟹壳究竟有多厉害,虾真的跟鲁迅先生写的一样笨吗?我们乐此不疲,常常会忘记了时间。直到听到头顶轰轰作响,才惊醒地抬起头来,一架草绿色的军用飞机从头顶飞过,而

太阳已然西斜了。

那时,星期天,我们不回家的同学,常常三五成群逛街。从学校到最近的镇——大场,有三四里路,乘“58路”公交车只要5分钱,但谁也舍不得,不管刮风下雨,都是靠“11路”车——两条腿走着去。要知道,来回省下的一毛钱车费,可以到学校附近的那家小饭店吃一碗香喷喷的“咖喱面”、美美地回味好几天呢!

那时,别说没电视、游戏机,若有一台土制的矿石收音机,足已让人羡慕了,但我们的课外活动却丰富多彩。每月要放一次露天电影,每逢元旦、国庆、青年节,还在“草棚礼堂”开联欢晚会、跳化妆集体舞等。记得有一次,我们班排演“采茶扑蝶”舞,女生不够,就拉了一个男生,男扮女装,演出时引得全礼堂的人笑得前仰后合。

那时……那时我们无忧无虑,真的好开心!

闲情逸致

说青色

■吴义方

古人以天地五行的观念看世间颜色,认定青色代表木、代表东方、代表春天,星象为青龙标志。

青色是春天植物生长的颜色,枝叶萌生,是春意盎然的样子。王充《论衡·论死》提出:“青色为物之生色。”故而,青色为生命之色,广受人们喜爱。杜甫的《闻官军收河南河北》一诗中:“白日放歌须纵酒,青春作伴好还乡”句,其中的“青春”用其本意,是春天的意思,而非青年时期的“青春”。

蒙古族人对青色有特殊的好感,因为游牧民族的经济命脉系之碧绿青翠的牧草,因此他们历史上称都城为“青城”,称宫殿为“青殿”,重要的史册为“青册”,称王昭君的墓为“青冢”。

《周易·说卦传》有:“万物出乎震,震,东方也。”这是以“文王八卦”为说,震卦在八卦图上处于东。神话中说东方之神为“青帝”;在中原地区的先民心中,山东一带位于东方,故在九州之中也当然称其为“青州”了。

同时,震卦又代表长子。历代皇太子所居之宫为“东宫”,也称“青宫”、“春宫”,并以此指代太子。

在古典文学作品中,青的引申意义颇多,有时名之为青,其实是另有所指。如李白的《将进酒》诗云:“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朝如青丝暮成雪。”试问,谁见过青色的头发?若真见了,还不把人吓坏了?其实,这里的“青丝”指黑发。古人厌恶黑色,往往以“青”指代。类似的还有京剧旦角的一支名“青衣”,因为其所扮演的青年妇女大多穿黑色衣服上场。魏晋时期的“竹林七贤”之一阮籍,能作青白眼表好恶感情,其实是给人看白眼,表示鄙视对方。现在人们常用的“青睐”、“青眼”、“青盼”、“垂青”等词,均出典于此。这里说的“青”,实际是黑。